

# 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

## 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 2021 年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 半年考核结果的通报

各街道办事处，政府相关部门及各有关单位：

依据《大连市居住小区管理工作考核办法》（大政办发〔2018〕193号）、《西岗区 2021 年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考核方案》（西政办发〔2020〕11号）相关规定，我区对全区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情况开展了半年考核。经过考核，上半年各街道均能认真组织落实开展相关工作，较好的完成上半年的工作任务。现将考核结果通报如下：

人民广场街道、白云街道、香炉礁街道 99 分；八一路街道、日新街道 98 分。各街道办事处均未及时上报记录物业企业不良行为信息表，扣 1 分；八一路街道维修资金整改落实情况不全扣 1 分；日新街道物业服务企业和项目经理信用建设落实情况不全扣 1 分。

通过上半年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的考核，各街道办事处均能吸取经验，积极主动开展物业管理工作。好的方面是人

---

民广场街道、香炉礁街道、八一路街道能够认真调处辖区居民反映的房屋维修问题，白云街道积极深入小区监督指导业主大会及业委会工作。但是实际考核中也发现：在考核材料上报过程中各街道普遍存在缺项情况，个别街道物业矛盾纠纷调处属地责任落实有待加强。

下一步请各街道办事处进一步提高认识，切实落实好居住小区属地化管理的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考核内容要求，提高考核材料报送质量，强化考核节点报送意识；落实属地物业信访问题调处责任；组织落实好第三季度居住小区管理工作。

特此通报。

附件：西岗区 2021 年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半年考核通报表

大连市西岗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30日



## 西岗区2021年街道办事处居住小区管理工作半年考核通报表

序号	考核内容	时间节点	工作标准	评分办法	分值	各街道得分				
						八一路	人民广场	白云	日新	香炉礁
1	监督指导业主大会及业主委员会工作	6月21日	负责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组建、换届选举及其日常活动的指导、监督。做好业主委员会备案工作。报送本年度工作计划。（满分5分）	6月21日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2分，未报送扣5分。	5	5	5	5	5	5
2	房屋安全管理	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0日前	按要求开展房屋安全隐患排查，建立房屋安全隐患情况台账，包括安全档案和巡查记录。每季度每季度最后一个月的20日前将安全隐患的台账上报。（满分10分）	未按照时间节点报送的扣1分，不上报的扣除10分。巡查记录未按照要求的频次进行巡视的，扣1分。发现安全隐患未上报和督促产权单位进行维修的，发现一次扣1分。	10	10	10	10	10	10
3	全面提高物业服务水平，提升业主满意度	6月21日	监督2020年物业服务质量考评60分以下小区根据制定的整改措施进行整改，报送《2021年度物业服务质量考评整改情况明细表》（填报完整）及相关影像证明材料。（满分5分）	6月21日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1分，未报送每一项内容扣1分，最多扣5分。	5	5	5	5	5	5

4	推进物业服务企业和项目经理信用建设	6月21日	组织辖区内非住宅物业服务项目的物业服务企业、项目完成基本信息录入工作，并对未进行基本信息录入的物业服务企业记入不良行为记录。上报大连市物业服务综合系统非住宅项目信息采集统计表。（满分5分）	6月21日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1分，未报送扣5分。未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的一个扣0.2分，最多扣5分。	5	5	5	5	4	5
			及时记录不良行为信息，报送大连市物业服务综合系统不良信息采集统计表。（满分2分）	6月21日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0.5分，未报送扣2分。对调查核实存在其它不良信息但未及时录入的，一条信息扣0.2分。本项总计最多扣2分。	2	1	1	1	1	1
5	加强维修资金划拨使用监督管理	6月21日	根据住建中心反馈的维修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问题的项目及维修资金使用单位名单，记入不良行为记录，通知维修资金使用单位限期整改。跟踪监督整改情况，尽快完成结算分摊。报送维修资金使用整改情况。（满分5分）	6月21日之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之后报送扣1分，未报送扣5分。未整改一个项目扣0.5分，本项最多扣5分。	5	4	5	5	5	5
		每季度末	根据住建中心反馈的每季度维修资金划拨情况，监督指导使用单位尽快维修、规范公示、及时结算。对违反规定的，记入不良行为记录，并督促整改。报送维修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满分5分）	每季度末21日之前报送不扣分，之后报送扣0.5分，每次未报送扣1分。对违反规定未记入不良行为信息的一个扣0.5分，本项最多扣5分。	5	5	5	5	5	5

6	化解物业管理矛盾纠纷 (满分15分)	6月21日	人民网、易安居、12345、8890、市物业综合服务系统等平台的物业投诉按时回复率达到100%，积极处理物业信访问题，报送2021年1月1日至6月20日期间受理的信访回复情况统计表。(满分2分)	6月21日前报送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1分，未报送扣2分。	2	2	2	2	2	2
		每季度末	对物业信访问题积极沟通、协调，不推诿扯皮，杜绝到市政府、省、国家信访投诉，对我局发出的书面督办通知或有关信访处理函件及时调查处理并回复，非政策性物业信访全部达到属地化办结。(满分11分)	存在非政策性物业信访问题不积极沟通、协调，推诿扯皮未属地化办结，到市级以上部门信访投诉，或我局下发书面督办通知未及时调查处理并回复的，一个扣0.5分，最多扣11分。	11	11	11	11	11	11
7	开展公共收益专项整治工作	6月21日	对辖区内有物业服务且有公共收益的项目进行2021年上半年公共收益收支情况和2021下半年物业管理区域公共收益收支预算公示专项检查，对未进行公示的物业服务企业记入不良行为记录，报送《物业管理区域公共收益收支情况公示统计表》以及公示情况影像资料。(满分5分)	未公示且未记入不良行为记录的一个项目扣1分，最多扣5分；6月21日前报送《物业管理区域公共收益收支情况公示统计表》和公示影像资料的不扣分，6月21日后报送扣1分，未报送5分。	5	5	5	5	5	5
得分						98	99	99	98	99